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聯絡人：杜文萱  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152  
傳真：08-7340738  
電子信箱：a00212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民殯字第1130010752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 ）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3001075202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屏東縣瑪家鄉立納骨堂（生命紀念園區）」核准啟  
用公告文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8條  
暨屏東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9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  
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  
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  
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文書檔案科、民政處



縣長 周 春 米